

#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国家电投集团 财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

## 一、财务公司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财务公司基本信息

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务公司”）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深银监复[2004]186号批准，由原深圳赛格集团财务公司重组改制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。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922079532，法定代表人：尹国平，注册资本 75 亿元。注册地：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8 号楼金贸大厦 3 单元 19-21 层。

经营范围包括：吸收成员单位存款；办理成员单位贷款；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；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；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、债券承销、非融资性保函、财务顾问、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；从事同业拆借；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；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；有价证券投资。

### （二）财务公司股东名称、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

序号	股东名称	认缴金额(万元)	股权比例(%)
1	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306,426	40.86%
2	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	144,000	19.20%
3	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	108,000	14.40%
4	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	40,299	5.37%
5	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	37,425	4.99%
6	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	37,425	4.99%

7	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	37,425	4.99%
8	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14,000	1.87%
9	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	11,000	1.47%
10	五凌电力有限公司	8,000	1.07%
11	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	2,000	0.27%
12	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	2,000	0.27%
13	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	2,000	0.27%

## 二、 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控制环境

财务公司按照监管规定，成立股东会、监事会和董事会及各专委会，制定《章程》等系列公司治理类制度，规定股东会和股东、董事会和董事、监事会和监事、高级管理层在内部控制中应承担的责任义务，财务公司建立了股东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之间各负其责、规范运作、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。

财务公司从制度控制、机制控制等方面，建立内控保障体系，形成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层、各业务管理部门、风险合规部及审计稽核部门为依托的组织架构体系。通过部门自律、绩效考评、内审监督、责任追究等形式确保各部门、各岗位各司其职，为财务公司有效防范风险、稳健经营夯实了基础。

财务公司执行国家有关金融法律法规、方针政策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颁布的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。财务公司的存、贷款利率及各项手续费率严格执行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。财务公司在人民银行开立人民币账户，按规定缴纳存款准备金。财务公司设置了完善的组织机构，建立了信贷、投资、结算、资产负债、财务管理、人力资源、规划发展、党建管理、综合管理、信息管理等管理制度和风

险管理制度。财务公司建立对各项业务的审计稽核制度，并设立独立于经营管理层的专职内审稽核部门。

## （二）风险的识别与评估

财务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及各项业务的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。建立内审稽核部门，对财务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监督和稽核。财务公司根据各项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各自不同的风险控制制度、操作流程和风险防范措施，各部门责任分离、相互监督，对各种风险进行预测、评估和控制。

## （三）控制活动

### 1. 资金管理

财务公司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及人民银行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制定了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金计划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同业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同业业务交易对手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金收付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账户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网上银行操作规程》等业务管理办法、业务操作流程，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。

（1）在资金计划管理方面，财务公司业务经营严格遵循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对资产负债管理要求，通过制定和实施资金计划管理，投资决策与风险控制管理、同业资金拆借管理等制度，保证资金的安全性、效益性和流动性。

（2）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，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，维护各当事人的合

法权益。

(3) 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转账结算业务方面，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，通过安全证书方式进行资金结算，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、快捷，同时具有较高的数据安全性。财务公司严格执行货币资金内部控制规范，支票、预留银行财务专用章和预留银行名章由不同人员分管，并禁止将财务专用章带出单位使用。

(4) 对外融资方面，财务公司具有全国银行间拆借市场资格，资金拆入比例符合监管机构规定比例，不存在资金安全性风险。

## 2. 信贷业务控制

财务公司贷款的对象仅限于国家电投集团的成员单位。财务公司建立了审贷分离、分级审批的贷款管理机制，并在贷款流程管理中严格执行公司信贷政策。财务公司制定了各类信贷业务管理办法，包括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授信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贷款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票据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非融资类保函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业务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信贷审查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。对现有信贷业务制订了相应的操作流程，根据监管政策的变化，及时对业务制度进行修订和调整，以适应不同时期业务发展的要求。财务公司信贷业务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、固定资产贷款、循环额度贷款、银团贷款、委托贷款、票据业务、非融资保函业务。

### (1) 建立了审贷分离、分级审批的贷款管理机制

信贷客户经理负责贷款前期调查评估，承担调查失误和评估失准的责任；贷款审查、审批人员对审查、审批失误承担责任，并对签署

的意见负责；信贷客户经理对贷后检查失误、清收不力承担责任；放款操作人员对操作性风险负责。

财务公司制订了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信贷审查委员会议事规则》，财务公司所有授信类业务须经 2/3 及以上信贷审查委员会委员出席，出席会议委员 2/3 及以上表决通过后方可执行。

## （2）贷后管理

信贷管理部负责对贷出款项的贷后检查、贷款本息回收、信贷档案管理等工作。

## 3. 投资业务控制

财务公司严格按照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和相关监管规定开展投资业务，建立健全了投资业务管理制度，如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投资业务管理办法》《金融产品投资业务实施细则》等，并按照各类管理制度执行，投资业务风险控制良好。

## 4. 内部审计稽核控制

财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稽核制度，设立审计稽核部。建立内部审计稽核管理办法，对财务公司的经济活动进行内部稽核和监督。针对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、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性、合规性、风险性、准确性、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。发现内部控制薄弱环节、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，向管理层提出有价值的改进意见和建议。

## 5. 信息系统控制

高质量完成数字化司库建设，财务公司全面落实中央企业数字化财务管控体系建设要求，通过建设数智化司库系统，为集团公司提供

更加全面、科学、高效的资金管理决策支持，助力集团公司“均衡增长战略”实施。通过建设自主可控云平台，实现硬件资源的集约化和统筹管理，实现了对数据资源的基础管理和应用，基础设施规模和使用效率不断提升，网络和信息安全能力逐渐增强。财务公司上半年网络与信息系统运营稳定、维护及时，信息安全保障到位。

#### （四）内部控制总体评价

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是较为完善的，执行是有效的。在同业、信贷、投资等各类业务方面，财务公司建立了相应的业务风险控制程序，较好地控制了各类风险，2025年上半年未发生风险事件，实际执行情况有效。

### 三、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

#### （一）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

（单位：万元，%）

	截至最近一年	截至最近一期
资产总额	8,530,690.25	9,505,904.89
负债总额	6,885,418.39	7,872,537.39
净资产	1,645,271.86	1,633,367.50
资产负债率	80.71%	82.82%
	最近一年年度	最近一期
营业收入	189,309.22	82,136.26
净利润	109,849.25	45,782.71

#### （二）财务公司管理情况

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，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、条

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，加强内部管理。财务公司从未发生过挤提存款、到期债务不能支付、被抢劫或诈骗、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涉及严重违纪、刑事案件等重大事项，也从未受到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监管部门行政处罚，对上市公司存放资金也未带来过任何安全隐患。

### （三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

	财务公司对应指标	监管要求
资本充足率	15.37%	大于 10.5%
流动性比例	52.95%	不低于 25%
贷款余额/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	71.53%	不高于 80%
集团外负债总额/资本净额	0.00%	不超过 100%
票据承兑余额/资产总额	0.09%	不超过 15%
票据承兑余额/存放同业余额	0.42%	不超过 300%
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/资本净额	0.49%	不超过 100%
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/存款总额	0.01%	不超过 10%
投资总额/资本净额	35.26%	不超过 70%
固定资产净额/资本净额	2.14%	不超过 20%

### 四、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情况

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6.05 亿元（合并口径），贷款余额 0 亿元。

### 五、持续风险评估措施

公司通过查验财务公司的《营业执照》与《金融许可证》等资料，并审阅了包括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财务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，对其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。

## 六、风险评估意见

基于以上判断，本公司认为：

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《金融许可证》，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严格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【2022】第6号）规定经营，经营业绩良好。公司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，截至2025年6月30日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。